

证券代码：874556

证券简称：嘉耐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通过审阅相关资料，了解了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议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持续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三、《关于制定和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议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持续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四、《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候选人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宜担任董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且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五、《关于提名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候选人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宜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且具备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家新、李永全、朱怀清

2025 年 12 月 11 日